

機電工程系列

建築物給排水系統規劃設計實務

宗旨：給排水系統與建築環境、安全息息相關，舉凡空調設備、衛生設備及消防設備，都需要有良好的給排水設計，規劃設計良莠與否影響使用者的安全及方便性，在建築工程上極具重要性。本課程探討給排水系統規劃設計方法，包含給水系統、熱水系統、排水系統與通氣系統，結合建築及結構圖規劃設計符合現場施工之設計圖樣。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上課日期：113 年 4 月 18 日（星期四）

上課地點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（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二段 190 號 11 樓，近捷運新店七張站）

費用：定價 3,600 元/人，4 月 11 日前報名並完成繳費或三人以上團體價 3,200 元/人。

請先提供報名表，課程費用部分會另行通知繳費。

報名方式：傳真報名表（02-29124104）或線上報名（<http://edu.tcric.org.tw>）

繳費方式：※電匯或劃撥---請將報名表及收據傳真至本院。戶名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銀行電匯&轉帳：025-120-95251（臺灣企銀-新店分行 050）

郵局劃撥帳號：05100110

※郵政匯票或即期支票---請將報名表及報名費以掛號郵寄本院

聯絡電話：02-89195094 **傳真號碼：**02-29124104 **教育訓練組 胡小姐**(E-mail：vicky@tcric.org.tw)

注意事項：1.傳真後敬請來電確認報名成功。

2.本院為公務人員終身學習之訓練機構，以上課程正申請為技師與建築師執業執照換發 辦法規定之訓練課程（須全程參與，本院才發予參訓證明）。

3.本院預計於課前三天發送 e-mail 通知上課報到。

4.本課程提供紙本教材，不另提供電子檔案。

5.開課三日前申請退費，須扣除行政手續費(課程定價的 10%)；開課前三日起，報名繳納之各項費用，將一律不予退費。

6.本院保留決定是否受理報名/調整課程/調整講師/調整上課場地等之權利。

課程表

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
113 年 4 月 18 日 (四)	09:00~09:20	報到	吳德憲 負責人
	09:20~10:50	給水系統分析(一)	<u>現職：</u> 宜德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負責人
	10:50~11:00	休息 10 分鐘	<u>經歷：</u>
	11:00~12:30	給水系統分析(二)	台灣電力公司設計處繪圖、設計 張德霖建築師事務所規劃、設計、監造 華夏技術學院建築系兼任講師
	12:30~13:20	午餐時間 50 分鐘	公共工程委員會品管班、回訓班講師
	13:20~14:50	熱水系統分析	營建署工地主任班、回訓班講師
	14:50~15:00	休息 10 分鐘	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建築系兼任助理教授
	15:00~16:30	排水、通氣系統分析	<u>學歷：</u> 臺灣省立臺北工業專科學校機械科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建築及都市研究所碩士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材料工程研究所博士
	16:30~	賦歸	

機電工程系列 建築物給排水系統規劃設計實務

姓 名：_____ 身分證號碼：_____（參訓證明登記使用）

服務單位：_____ 職 稱：_____ 技師資格：☐有 ☐暫無

電 話：_____ 分機：_____ 傳 真：_____ 手機(必填)：_____

發 票：☐不需打統編 ☐統一編號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☐☐☐_____

E-mail：_____（課前通知用，若無請詳填電話聯絡資料）

餐飲需求 ☐葷食 ☐素食

登錄積分：☐銓敘公務員 ☐技師資格，登錄科別：_____（如需登錄技師訓練積分則此欄必填）

繳費方式：☐劃撥 ☐電匯 ☐轉帳 ☐即期支票 ☐信用卡(刷卡請續填下方表格)

費 用：個人報名：☐ 3,200 元 (4/11 前) ☐ 3,600 元 (4/12 起)

團體報名（三人以上）：3,200 元 × _____ 人 = _____ 元

※【請先提供報名表，課程費用部分請先不用繳，會另行通知繳費，
再請於通知的期限內完成繳費即可，謝謝！】

*「本資料均受到「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」保護，任何人未經當事人同意，不得隨意揭露、使用。」

同意代繳簽名：_____		行動電話(代繳者請提供)：_____	
(說明：欲代繳受訓者訓練費用或多人報名合併刷卡繳費時，請被刷卡人於此先簽名確認同意代繳，非代繳情形填下方表格即可)			
持卡人身分證字號：_____		發卡銀行：_____	授權號碼(本院填寫)：_____
持卡人簽名：_____		卡號：_____ - _____ - _____ - _____	
有效期限：_____ 月 / 20 _____ 年		持卡種類： ☐ VISA ☐ MASTER CARD ☐ JCB	
信用卡背面<簽名欄>最後三碼：_____			

案號：TBI-113021

承辦人：胡小姐

出納：

發票號碼：

已經完成報名者，如以劃撥、轉帳以及即期支票者，請將繳費證明黏貼下方空白格中，傳真至本院完成報名手續。傳真：02-29124104

--